

十一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（2020）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陕西驰达电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（单位名称） 的 周至县人民医院7台进口彩色多普勒诊断仪保修项目（项目名称） 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周至县人民医院7台进口彩色多普勒诊断仪保修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陕西驰达电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1人，营业收入为325.258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01.440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：陕西驰达电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（加盖公章）

日期：2024年4月18日

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